

慈善/信托基金

简介

慈善/信托基金为有需要的个人或家庭，在特别和紧急的情形下，而其他方面之经济援助均不适用或未能即时提供时，提供直接及临时的援助。捐赠人在成立基金时，均会列出受益人的类别及拨款援助的范畴。有关各类慈善/信托基金的查询及申请，可以与社会福利署及非政府机构辖下各区综合家庭服务中心/综合服务中心联络。

由社会福利署管理的慈善/信托基金主要有以下几种：

1. 邓肇坚何添慈善基金

受益人类别

在特别和紧急之情形下，当来自其他方面之援助均不适用或未能及时提供时，本基金可为有需要之个人或家庭提供直接及临时之援助。

援助范畴

- (一) 以应付突发事件所引致之困难，如供养家庭之成员身故、家庭成员发生意外、急病或长期卧病等；
- (二) 若发生上文(一)段所述情形，提供援助，资助子女继续接受教育，购买器具如轮椅、或人造装置，或由医生推荐使用之其他器具，但必须为未能从任何经济资源获助购置者，及应付较平常昂贵之医药费、特殊膳食或经由医生指定之营养食品；
- (三) 支付医疗期间的特别支出；
- (四) 应付由于身体或精神伤残或长期患病所需之特别需要；
- (五) 作为一项现金津贴，使有关人士离院后，得以就业或经营小生意，自力更生；
- (六) 未符合资格或仍待审核资格领取综合社会保障援助计划之人士，亦可按照综合社会保障援助计划之定率，获得援助，应付基本生活需求；
- (七) 以应付在迁往安置区及公共屋邨新居所需之支出；包括因入狱、接受治疗或康复时所积欠之租金；
- (八) 购买衣服及其他需用物品，以渡佳节；
- (九) 应付因天灾横祸而产生的急切需要；
- (十) 以支付参与为家庭及学童而设的有组织康乐活动的费用。
- (十一) 以支付在安老院辞世的无亲无故老人的殮葬费用；

(十二)为有需要的家庭支付子女教育费用；

(十三)以支付由管理委员会或社会福利署署长批准的其他费用。

2. 李宝椿慈善信托基金

受益人类别

本基金为遇到困难的个人或家庭，而其个人或家庭收入在扣除综合社会保障援助计划认可主要开支项目后，例如租金、交通、有关教育开支及医生推荐膳食等，约为综合社会保障援助计划基本金额的一又三份之一，提供援助。

正在领取综合社会保障援助计划的个人或家庭**不能**成为受益人。

援助范畴

- (一) 迁入公共房屋单位或临时房屋区或其他私人楼宇所需基本费用。
- (二) 供申请人缴付租金、应付其他有关支出及偿还这类欠缴款项的资助。
- (三) 申请人如陷困境或遇到突发事故而有特别需要。
- (四) 病人在无法获得政府诊疗所服务，或其医生须取得另一医生在诊断方面的意见时，用以缴付医药费或诊断费的资助。
- (五) 发给需要援助的意外伤亡受害人的安葬费。
- (六) 供申请人按照医务人员的建议购置眼镜、假牙及医疗／康复用具和缴付有关修理费用。
- (七) 供有需要人士在特别情况下购买必需用品。
- (八) 社会福利署署长认为适当的任何特别资助，例如帮助贫苦人士返回原居地或在康复期间租用医疗／康复用具的资助。

3. 群芳救援信托基金

受益人类别

- (一) 遇困难的个人或家庭，例如自杀或谋杀个案、交通意外受害人、失业人士、入狱、病者或失去家庭支柱人士。
- (二) 妇孺及儿童，例如未婚怀孕、受虐妇女、寡妇及其子女。
- (三) 老人，病者及伤残人士。

援助范畴

- (一) 必须教育费用的补助金。
- (二) 临时补助金，以资助维修或购买／支付各必须项目／费用。
- (三) 宿舍费用及生活费临时补助金。
- (四) 为有需要的非自然灾害受害人提供葬殮补助金。
- (五) 为未婚母亲提供特别补助金及照顾儿童费用补助。
- (六) 为欲返国而又非英籍的有需要人士提供旅费及有关费用的补助金。
- (七) 任何社会福利署署长认为适当的特别补助金。

4. 蒲鲁贤慈善信托基金

受益人类别

- (一) 寡妇／鳏夫
在香港居住不少于一个月的寡妇或鳏夫。
- (二) 孤儿
年龄须于二十一岁以下，在香港居住不少于一个月而父／母或双亲已故的孤儿。
- (三) 工人
在香港受雇之工人，不论性别，倘因年老、疾病、残废或其他理由，丧失全部或部分工作能力，又由委员会认为有需要者，可获临时经济援助。(条例之第四条第一节)。

援助范畴

本基金可因下列情形而发放款项：

- (一) 殮葬费
- (二) 医疗费及其他康复费用
- (三) 小型生意的资本或准备投身职场的开支
- (四) 用以改善生活的器材／用具／家居用品，或小型装修的费用
- (五) 有关上学、职业训练及课外活动的教育开支
- (六) 租金／搬迁和宿舍费用
- (七) 遭遇危机时之生活费津贴及其他有关开支
- (八) 在领取薪金／综合社会保障援助计划前的生活费津贴

- (九) 支付偶发性的费用，例如交通、接送、简单衣服、食物、家居用品及个人必需品，
例如眼镜及假牙等
- (十) 个案主管认为申请人有福利需要的补助金